國立東華大學

維修申請單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 請 人 姓 名 |  | 單 位 |  |
| 填 表 申 請 日 期 | 年 月 日 | 聯 絡 電 話 |  |
| 損壞地點 |  | | |
| 損壞情形 |  | | |
| 維 修 方 式  ( 請 務 必 勾 選) | □ **申請人不在，經與住(用)戶確認房號後，同意由管理人員或系辦開門陪同維修**  □ **申請人不在，不同意進入維修 (請於下方註記可配合之上班時間)**  **可維修日期時間：**  / / **上午**, / / **下午** | | |
| **注意事項:**  一、上列表格請申請人務必確實填寫 部分，否則退件處理。  二、填單完成後送交管理員查勘損壞情形，公物缺損如經查係人為破壞，請申請（使用）人負責處理，如需學校維修或雇工處理者，所需費用應由申請（使用）人照價賠償。  三、未經同意，不進入寢室內維修故時效上或有延後，尚請多包涵。 | | | |

0950120修訂/表GA102